

理学院 2023 级转专业实施方案

根据《西安石油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转学管理办法》西石大教〔2023〕79号及学校《关于2023级本科生转专业的通知》要求，现将理学院转专业相关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

组长：傅海威、席利哲

副组长：陈国祥、杨富民

组员：各专业系主任、专业负责人、教学办人员、学生管理办公室人员

二、转专业工作的基本原则

1、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严格执行有关规则与程序；

2、做到政策透明、计划透明、结果透明。

三、申请条件

1、学生对所转专业有兴趣和专长，思想品质优良，转专业后更能发挥其专长的；

2、学生患有疾病或者有生理缺陷，经校医院检查证明不宜在原专业学习，但尚能在拟转入专业学习的；

3、学生休学创业、退役、复学，因自身情况需要或专业设置调整，需要转专业的；

4、学生持有用人单位组织人事部门出具的委托定向培养函的；

- 5、学生参加学校与国外高校签订的联合培养项目的。
- 6、有下列情况之一者，不得申请转专业：
 - （1）入学未满一学年的；
 - （2）本科三年级及以上的；
 - （3）在校学习期间受到严重警告及以上处分的；
 - （4）在校学习期间已有一次转专业或转学记录的；
 - （5）招生录取时低批次录取专业转入高批次专业的；
 - （6）实施高考招生制度改革省份，不满足转入专业选科要求的；
 - （7）招生录取时确定为定向、委托培养的，艺术类或体育类等特殊招生形式录取的；
 - （8）应予以退学处理的；
 - （9）其他无正当理由的。

四、拟接收专业及转专业比例

拟接收专业：

数学类：信息与计算科学、数据计算及应用

物理类：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、应用物理学

2023 级转专业计划接收学生 10 名以内；转出比例不超过年级总人数的 10%。

五、审核程序

由教学办公室依据转专业申请条件对转入学生申请进行审核。

由学生管理办公室依据转专业申请条件对转出学生申请进行审核。

六、考核及录取

1. 对于通过转专业申请审核的学生，学院将统一组织面试，以综合评分排序及票决的方式确定学生是否可以转入（转出）。

2. 学生符合我院转入（转出）条件，经学院考核面试小组考核合格并公示后，办理转入（转出）手续。

3. 学生转入（转出）必须达到成绩+票选的双合格：

即面试总评成绩超过 60 分（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），且“同意转入（转出）”票选结果超过 5/7。

七、补充规定

1. 成绩要求

申请转入数据计算及应用、信息与计算科学专业的学生，高等数学成绩须在 75 分以上；申请转入应用物理学、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专业的学生要求无挂科记录。

2. 补修课程要求

凡申请转入信息与计算科学、数据计算及应用专业的学生，均需补修《数学分析（1）》、《数学分析（2）》、《数学分析（3）》、《高等代数与解析几何（1）》、高等代数与解析几何（2）；凡申请转入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、应用物理学专业的学生，均需补修《力学》、《热学》。

以上方案解释权归理学院所有。

理学院

2024 年 8 月 27 日